

镇魂符三：征税范围、征税对象和税目

一、增值税征税范围

1. 交通运输服务

陆路	1. 包括：公路、缆车、索道、地铁、城市轻轨和出租公司收取的出租车管理费。 2. 游览场所经营索道、摆渡车、电瓶车、游船属于“文化体育服务”。
水路	包括远洋运输程租、期租业务，光租属于经营租赁。注意概念的区分运用。
航空	包括航空运输湿租业务和航天运输，干租属于经营租赁。注意概念的区分运用。
管道	—
1. 无运输工具承运属于交通运输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属于现代服务业的商务辅助服务； 2. 已售票但客户逾期未消费取得逾期票证收入按“交通运输服务”纳税。	

2. 现代服务

物流辅助	包括航空服务（含航空地面服务和通用航空服务（航空培训））、港口码头服务（含港口设施保安费）、货运客运场站服务、打捞救助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仓储服务和收派服务（包括收件，分拣和派送等服务）
租赁	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1）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或飞机、车辆等有形动产的广告位出租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用于发布广告按照经营租赁服务纳税。（2）车辆停放服务、道路通行服务（包括路桥闸费等）等按照不动产经营租赁纳税。
其他现代服务	包括客户办理退票而向客户收取的退票费、手续费等收入、安装运行后的电梯维护保养服务。

3. 金融服务：

贷款	1. 各种占用、拆借资金取得的收入，包括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利息（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等）收入、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利息收入、融资融券收取的利息收入，以及融资性售后回租、押汇、罚息、票据贴现、转贷等业务取得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 【提示 1】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不征。 【提示 2】融资性售后回租中承租方出售资产的行为不征。 【提示 3】货币资金投资收取的固定利润或保底利润按“贷款服务”纳税
直接收费	包括提供货币兑换、账户管理、电子银行、信用卡、信用证、财务担保、资产管

	理、信托管理、基金管理、资金结算、资金清算、金融支付等服务。
服务	包括人身保险服务和财产保险服务
金融商品转让	购入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

4. 总分机构不在同一县（市），将货物从一个机构移送其他机构用于销售的视同销售。

5. 混合销售：销售活动板房、机器设备、钢结构件等自产货物的同时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不属于混合销售，应分别核算货物和建筑服务的销售额，分别适用不同的税率或者征收率。

二. 消费税税目

酒	啤酒（含果啤）：（1）出厂价（含包装物及包装物押金，不含重复使用的塑料周转箱的押金）在 3000 元（含，不含增值税）以上的为甲类啤酒，以下的为乙类啤酒。
	高档化妆品：（不含税在 10 元/毫升（克）或 15 元/片（张）以上）
	成品油：1、航空煤油暂缓征收。2、变压器油、导热类油等绝缘油类产品不征税。
小汽车	包括用于载运乘客和货物的各类乘用车（最多 9 座）及中轻型商用客车（10-23 座）
	改装车：排量小于 1.5（含）的乘用车底盘改的属于乘用车；大于或中轻型商用客车改的属于中轻型商用。
	车身大于 7 米（含）并且座位在 10-23 座（含）以下的商用客车，不征税
	含驾驶员人数（额定载客）为区间值的（如 8-10 人、17-26 人）小汽车，按其区间值下限人数确定征收范围。
	电动汽车、沙滩车、雪地车、卡丁车、高尔夫车，不征税
	高档手表：销售价格（不含增值税）每只在 10000 元（含）以上的各类手表
	游艇：艇身长度大于 8 米（含）小于 90 米（含）的各类机动艇。
	电池：无汞原电池、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又称“氢镍蓄电池”或“镍氢蓄电池”）、锂原电池、锂离子蓄电池、太阳能电池、燃料电池和全钒液流电池免征消费税。

三、个人所得税征税范围

（一）工资、薪金所得

1. 属于工资、薪金性质的补贴，不纳个税的项目：（1）独生子女补贴。（2）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未纳入基本工资总额的补贴、津贴差额和家属成员的副食品补贴。（3）托儿补助费。（4）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5）新增：外国来华留学生，领取的生活津贴费、奖学金，不属于工资、薪金范畴，不征税。

2. 新增：军队干部津贴、补贴总结

不计入工资、薪金所得项目	暂不征税的项目
(1) 政府特殊津贴。(2) 福利补助。(3) 夫妻分居补助费。(4) 随军家属无工作生活困难补助。(5) 独生子女保健费。(6) 子女保教补助费。(7) 机关在职军以上干部公勤费(保姆费)。(8) 军粮差价补贴。	(1) 军人职业津贴。(2) 军队设立的艰苦地区补助。(3) 专业性补助。(4) 基层军官岗位津贴(营连排长岗位津贴)。(5) 伙食补贴。

(二) 经营所得：

1. 经营所得包括：(1) 个体工商户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合伙企业的个人合伙人来源于境内注册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的所得；(2) 个人依法从事办学、医疗、咨询以及其他有偿服务活动取得的所得；(3) 个人对企业、事业单位承包经营、承租经营以及转包、转租取得的所得；(4) 个人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

四、资源税：税目

1. 原油：开采的天然原油，不包括人造石油。
2. 天然气：专门开采或者与原油同时开采的天然气。
3. 煤炭：包括原煤和以未税原煤（即：自采原煤）加工的洗选煤。
4. 金属矿：包含原矿或精矿。
5. 其他非金属矿：包含井矿盐、湖盐、提取地下卤水晒制的盐、煤层（成）气、海盐、稀土、未列举名称的其他非金属矿产品。
6. 开采主矿产品的过程中伴采的其他应税矿产品，凡未单独规定适用税额的，一律按主矿产品或视同主矿产品税目征税。

五、土地增值税征税范围：企业改制重组政策（不适用于房地产开发企业）

非公司制企业→公司，公司制企业间改制：权属转移、变更暂不征。
企业合并且原企业投资主体存续：权属转移、变更到合并后的企业暂不征。
企业分设为投资主体相同：权属转移、变更到分立后的企业暂不征。
单位、个人在改制重组时投资：权属转移、变更到被投资的企业暂不征。
【提示 1】 企业改制重组后再转让时：以改制前取得该宗国有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地价款和缴纳的有关费用作为“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扣除。

【提示 2】重组改制过程中经省级以上（含省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批准，国家以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的，再转让时：以该宗土地作价入股时省级以上（含省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价格作为该“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扣除。

六、车辆购置税征税范围：包括境内购置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 150 毫升的摩托车。

查看更多注会考试政策，请进入[中华会计网校注册会计师考试栏目进行查看>>](#)



www



注册会计师
辅导

会计网校
chinaacc.com

扫码获得更多注会备考干货



中华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中华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